

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8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ubssdic.com）发布了《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公告》。为保障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现对本基金终止上市事宜发布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于2018年8月27日至2018年10月10日15:00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交易，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8]486号）同意。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场内简称：国投新兴

基金代码：161210

基金运作方式：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交易日：2010年7月1日

终止上市日：2018年10月18日

二、关于基金终止上市的业务办理

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2018年8月27日至2018年10月10日15:00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此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工作于2018年10月10

日 15:00 后进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根据《关于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并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8] 486 号）同意。

三、基金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议案》，基金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定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并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公司将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刊登本基金终止上市、基金财产清算相关事项。

投资者可以登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或拨打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7 日